威海市关于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精致化发展的

实施意见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威海要向精致城市方向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我市建设“精致城市·幸福威海”工作部署，推动乡村文化振兴战略有效实施，全面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制定如下意见。

一、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精致城市建设理念，把人民群众的满意度作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总目标，通过精当规划、精细管理、精心组织、精准服务，促进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满足乡村居民对高品质文化生活的需求，推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精致化发展。

二、主要任务

（一）精准定位服务目标，实现公共文化资源优化配置

1.扎实开展需求评估。依托镇（街）综合文化站、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组织文化管理员、第三方评估机构、文化志愿者，以数字化平台为支撑，开展系统深入的公共文化服务需求调查，切实掌握乡村公共文化服务实际需求，做好供需精准对接，提升乡村公共文化服务效能。(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2.精心设计服务清单。厘清服务内容，明确配送组织主体、产品供应主体、资源承接主体职责，确保乡村公共文化产品质量和服务效益。以需求为导向，突出服务特色，制定适合乡村受众特点的差异化方案。通过人性化设计和精细化服务，提升乡村居民对文化生活的满意度。(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3.精确提供服务信息。本着及时、公开、便利的原则，在文化馆、图书馆、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等公共文化服务设施醒目位置，严格按规定公示开放（含错时开放）时间、服务项目、服务标准、相关责任人，方便群众知晓公共文化服务相关信息。(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4.积极引导群众参与。广开渠道、积极培育，引导文化类社会组织面向乡村基层开展服务，支持乡村发展文化志愿者团队，吸引乡村文化热心人、能人和非遗传承人参与公共文化服务，全力提高乡村居民公共文化活动的参与度。(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二）精心搭建服务平台，充分发挥文化基础设施效能

1.规范设施建设。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确需拆除或改变其功能、用途的，要本着先建后拆或建拆同时进行的原则，组织召开论证会，征得各区市文化和旅游行政主管部门同意。重新建设一般不能小于原有规模。要统筹安排特殊人群服务专区，完善无障碍设施，便于残障人士参与。鼓励有条件的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增设空调、暖气等设施，提升乡村公共文化设施的舒适度。

(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残联；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2.倡导人文设计。在文化设施选址、设计过程中，要尊重乡村历史，突出乡土特色，将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打造成乡村文化地标，确保乡村有特色、有风景、有文化、有故事、有产业。完善提升儒学讲堂，发挥乡村记忆工程和历史文化展室作用，展示乡村经济社会变迁物证，传承农耕渔猎文化，挖掘传统文化价值，强化教育、激励作用，打造文旅融合的基层实践空间。(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3.实施分类管理。以需求差异和文化资源禀赋为标准，确定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的分类管理体系。分门别类地确定服务目标、服务内容、服务资源的权重配比，由市、区(市)文化和旅游行政主管部门提供相应的发展规划和专业指导，安排阶段性发展计划，探索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的特色化发展，并将特色化和个性化纳入绩效考核。(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4.统筹文旅融合发展。鼓励有条件的镇（街）综合文化站、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与乡村旅游服务中心相结合，提供旅游信息智能化引导、咨询接待、休闲娱乐等服务，与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挖掘盘活文化旅游资源，建设特色博物展馆。围绕特色街区、特色小镇、特色温泉、特色民宿、特色演艺、特色节庆等六大主题项目，补充完善公共服务功能，打造文化旅游服务品牌。(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三）精准实施服务项目，赋能乡村文化振兴

1.依托县域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推动优质资源和服务向乡村延伸。依托市、区（市）图书馆资源，以青少年为重点深入开展乡村阅读推广服务。市、区（市）两级文化馆、美术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场馆，定期安排专业人员赴乡村进行业务指导，提升乡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的文化素养，因地制宜，同时兼顾特殊群体，兴办乡村合唱团等特色服务项目。定期组织城市文艺志愿者送文化下乡。(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2.推进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向乡村拓展。依托威海公共文旅云一站式服务平台，加强公共文化服务机构馆藏产品数字化，打造公共文化资源共建共享数据库，并与国家、省数据库有效对接，为乡村群众提供更为丰富的数字文化资源。推进文化馆、图书馆中央网络课堂系统逐步向基层延伸，村(社区)公共文化服务场所实现无线网络全覆盖。(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3.传承红色文化基因。以乡村为重点，充分挖掘本土历史文化，保护好历史文化名镇（村）、传统村落、传统建筑、农业文化遗产等。弘扬红色文化的时代价值，做好“红色印迹”抢救保护利用工作。送红色文化下基层，发展红色文化旅游，推出红色研学精品线路。做好红色口述史，让每一处红色印迹都达到有物可看、有史可讲、有故事可传。加大对乡村题材文艺作品创作力度，推动文艺工作者“深入基层，扎根人民”，坚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创作出一批具有浓郁威海乡土特色、充满正能量、深受乡村居民欢迎的文艺精品。(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党史研究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4.实施非遗活态传承。健全传统工艺振兴目录。鼓励高校、企业和机构在乡村非遗资源富集地设立传统工艺工作站，搭建创意设计、工艺提升和推广销售平台。探索“非遗+扶贫”模式，支持设立非遗扶贫就业工坊，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进行传统技能培训，带动群众就业增收。支持非遗项目入驻产业园区，发展一批特色产业、建成一批龙头企业、形成一批著名品牌。(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5.串连精致文旅线路。结合红色旅游线、海景线、山景线、环城带“三线一环”美丽乡村示范带、“山海景观大道”项目建设，把乡村旅游示范镇、村和周边景区串联成珠，打造10条乡村文化旅游精品线路，推出100个乡村旅游打卡点，形成威海精致文化旅游路线图。(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6.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发挥新文明实践中心统筹整合、指挥调度的作用，整合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党群中心、文化礼堂、农家书屋等公共服务阵地设施，汇集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党性教育基地、纪念场馆、名人故居、烈士陵园等红色资源，统筹群团组织、企事业单位以及“五老”人员、公益人士、乡土文化人才等各方面力量,做实做强志愿服务，通过“讲评帮乐庆”五种形式，统筹推进学习实践科学理论、宣传宣讲党的政策、培育践行主流价值、丰富活跃文化生活、持续深入移风易俗等五项重要内容,不断加强和改进农村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四）精细把控服务质量，满足高品质、高标准需求

1.规范标准化服务。严格执行《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服务规范》山东省地方标准。按照标准化要求，逐步建立完善公共文化服务规划、供给、参与、评估等环节的全流程标准化体系。(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2.建立体验师制度。本着职业多元、年龄分层的原则，面向社会公开招募公共文化服务体验师，并按规定享有文化志愿者的权利与义务，培训持证上岗，参与体验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定期反馈城乡公共文化服务状况。(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3.提升服务人员素质。通过多种形式，配齐配全镇级文化站工作人员，落实村级文化管理员补贴，充实基层文化队伍。依托市区两级公共文化服务培训资源，定期对基层文化管理人员进行管理技能、组织动员、项目开发、活动设计和专业技能的培训。(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4.完善第三方评估。开展公共文化服务质量的第三方评估，并促进评估结果的有效应用，借助专业化的力量保障乡村居民获得高品质的公共文化服务。(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五）精心培育多元服务主体，打造乡村治理共同体

1.延伸公共文化服务协调机制。推动镇级建立基层公共文化服务协调机制，定期召开社会组织、基层群众共同参与的联席会议，统筹公共文化服务资源，协调解决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方面的问题。(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2.培育文化类社会组织孵化基地。鼓励和支持专业性社会组织发展，搭建平台，提供培育、孵化专业人员和服务，促进文化类社会组织快速健康成长。创新形式，开展各类公共文化服务公益创投项目。(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3.推进文化志愿服务专业化发展。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进一步完善志愿者招募、注册、培训、记录、保障、嘉许等相关制度，推进专业型志愿服务站和专业志愿服务队伍建设。探索建立以“文化时间银行”+“信用海贝分”为主要形式的文化志愿服务支持体系。(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4.促进校地深度合作。加强与高校、研究机构开展合作，形成政府管文化、社会办文化、专家议文化的多元共治格局。打造公共文化高端智库，创建文化治理研究院，推进区域公共文化治理研究联盟。借助高校师生的调研、社会实践，将更多专业志愿服务力量向乡村拓展。(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

三、实施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0年3月下旬）

召开会议，动员部署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精致化发展工作，下发实施意见、重点任务配档和集中攻坚行动重点难点问题配档。明确工作任务、责任分工及完成时限。召开座谈会，围绕促进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精当规划、设计乡村公共文化特色发展路径等方面问题进行深入讨论。

（二）集中攻坚阶段（2020年4月至2020年7月）

总结分析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绩效评估结果，有针对性地开展全面集中问题摸底行动。各区市负责调查摸底，对现存的重点、难点问题进行梳理上报。市文化和旅游局牵头，对各区市上报事项进行分类汇总，形成工作台账和清单，开展全面整治，推动问题共同解决。

（三）稳步推进阶段（2020年7月至2020年12月）

召开全市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精致化工作推进会议，采取“现场观摩+集中开会”的方式，围绕乡村文化服务平台管理、文化内涵提升等不同方面，选取重点示范村进行全市观摩，并选取部分优秀村的创新项目进行会议交流。推进会议结束后，按照任务分工及时限要求，各区市抓好工作落实落地。

（四）深化提升阶段（2020年12月至长期）

通过一年的实践努力，在全市率先建立起权责明晰、管理精细、服务精准、常态高效的公共文化服务平台标准。典型引路，每年培育出50个示范村，为持续推进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精致化发展提供参考和样板。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市委、市政府负责同志任组长，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南海新区负责人以及市相关部门负责人任成员的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精致化领导小组，全面负责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精致化协调工作，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二）加强资金保障。加强乡村公共文化发展的财政保障，持续加大投入力度，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方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发挥财政资金引导示范效应，通过PPP合作和以奖代补、先干后补、贷款担保、财政贴息等激励方式，引导民间资本投入乡村公共文化领域，参与乡村文化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

（三）加强督导考核。将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精致化工作纳入各区市目标绩效管理考核，实行定期调度、定期通报、定期考核制度。各区市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情况要定期向领导小组报告，领导小组将就贯彻落实情况适时组织开展监督检查。

（四）加强研究支持。开展公共文化精致化研究，组织力量编制《威海市乡村公共文化精致化服务标准》，科学指导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精致化发展。邀请国内外专家进行研讨交流，形成常态化专家交流咨询机制。

（五）加强宣传引导。高度重视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积极报道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精致化工作动态，宣传相关法规政策和先进工作典型，营造社会各界关心、支持和参与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精致化工作的浓厚氛围。